

一只特立独行的丧尸

我可能是这个世界上最特立独行的丧尸。

从小我爹就告诉我，我脑子比别人要少一根筋。倒也不是骂我蠢，是我真的少一根筋，医学界把我这种症状称为艾里斯德症候群。我的头部和躯干间比普通人少一个传输信息的渠道。

这让我智力比普通人稍低些，却在那一次的丧尸危机中救了我一条命。

丧尸咬中了我的身体，病毒控制了我的身体，却似乎没有控制住我的大脑。不过我也不知道，目前这种状态还算不算有命。

身边全是愣头愣脑、漫无目的在大街上游走的丧尸。视野中没有人类的他们和植物没有任何区别，他们存在于世的意义只有屠杀人类。

我不一样，我能够思考。尽管姿势和动作如同寻常丧尸一样古怪，我却可以按照自己的想法去操控身体。

只有一个点，我与其他丧尸别无二异。

那就是根植在基因中的嗜人本能，见到活生生的人类我便控制不住记几。脑中一片空白，只想上去将他咬碎，变成同类。



可在第一次人丧之战后，我便拥有了随时随地都能思考的权力。

那一次以人类的惨胜作为代价，仅剩的武装力量带领幸存者躲进了一个没有丧尸侵染的城市，随后将四面的大门全部封死。丧尸们对厚重的门扉无能为力，只能围拥在城市之外。

这样挺好的，见不到人，我脑中就不会一片空白。脑中不空白，我便能做一个丧尸中的哲学家，随时思考着如何作为丧尸过完我有意义的一生。

离人类躲入城中已经过去了一个月，出于常识，我知道他们的补给马上就要告紧了。

而我们的处境也并不乐观，雨季刚过，这几天所有城外的丧尸都暴露在阳光的直射下，身体的腐化进度不断加快。

我不甘心这样，作为丧尸，无论如何淋漓地杀戮，最终不可避免的归宿都是三到五年内身体的自然腐烂和分解。

我想回归人类，并且已经想好了怎么做。

为此，我要成为一个丧尸之王。

1.

与许多人想得不同，丧尸也不是没有残留一点点人性。

罗汉就是一个比较特立独行的丧尸，他把水浸过的泥土抹在头上，完成了一个低配的莫西干造型。不知道从哪顺来一件衬



衫，剪去袖子套在身上。

更要命的是每逢夜深人静它还会掏出把不知哪里取来的口琴，噼里啪啦吹上一晚。

那幅愣头愣脑的样子加上浑厚的后现代造型，让我发明了个新词，叫诡喜感。

除他以外，每个丧尸或多或少都会带有一些生前的怪癖。可惜人类没有机会仔细观察它们的行为举止，他们认为所有丧尸不存在个体之说，只是一群被本能驱使的产物。

虽然在我眼中它们确实也没有什么大不同，不过近距离能观察到这样的小细节也还是很有趣的。

这也让我与丧尸暂处的时光不算太过无聊。可我与它们不同，我的大脑还是清醒的，严格意义上来讲我还是个人类，必须要想办法回归。

死人再有趣，该过的日子还是得过。人是社会性动物，成为丧尸后那种离群感并不好受，于是我便有了一个计划，为此，要先成为丧尸之王。

为了从外获取食物，人类一定会从最近的城门口出来，徒步不可能，必然是汽车，很可能是增加了装甲的汽车。

如果是这样，我便离丧尸之王近了一步。

时间不早，该行动了。

丧尸之间是能够简单沟通的，比如「这有人！」「你吃这，我吃那！」「不行！我要这块！」「追上他！」，通过简单的吼叫就能自动给出这些信息。

而我刚才那声大吼的意思是「跟我走，逮到人，吃人肉！」
(为方便叙述，之后丧尸的对话只写含义)。

果不其然，四只丧尸闻言便聚拢过来。它们冲我瞪大了眼睛，我姑且认为这是疑惑的意思。被我自说自话起名叫罗汉的也在其中，我没有感到太意外。

之前一次争抢人腿的时候，我敬它有个性，便把那只腿很大方地让给它了，自此后我和它关系还算不错。

「你们，找碎玻璃，跟我，铺地上！」

「信我。」我朝自己脑袋竖了竖大拇指：「这个，聪明！」

我带它们到了一处隐蔽的转角，均匀地把碎玻璃和一些铁钉铺洒在地面上，随后就近隐藏在一堵矮墙后面。

一连潜伏了几天，这几只丧尸也并没有表现出丝毫的不耐烦，对它们来说在哪里发呆都一样。

我就有点难受了，罗汉还是那副老样子，一到晚上就开始吹口琴。不得不说这种不着调的口琴声对一个尚还健全的人脑是一种残忍的折磨。

还有一个丧尸哥们也有意思，它不知怎么地爱上了跳绳，可丧尸怎么跳绳啊，它只能甩一下绳子，停，随后两脚迈过，再甩，再迈。可它一个人玩得开心，我也不好说什么。

忘了有多久，可能差不多等了一周吧，终于在一天中午我等到了汽车引擎轰鸣的声音。

我小心地将脑袋探出矮墙，望见了视野中一辆逼近的吉普车。不出我所料，车身是通过装甲加固了的，里面能坐 6-8 个人。

吉普车掀开了一片片的沙土，将阻挡在前的丧尸一一撞开，在烈日之下向一个方向急驶而去。

我视线关注的点只在那辆车的轮胎，见到轮胎之后我心下乐开了花。

我胡缺被你们骂了一辈子愚钝痴呆，现在你们还不是乖乖落到我的圈套里。

看来我不仅能做丧尸里的头，还能挑战挑战做人类的头。既然轮胎没有加固过，那总有车子走这条路吧？到时候就是我称王的第一步！

继第一辆车后，陆陆续续有铁甲吉普车从城内开出，往不同的方向开去。我心里不住地哼哼，眼下这个拐角是通往 X 市必经的道路，那里荒废了许多资源，不可能没有被派往那里的小队。

十五分钟后，果然一辆车子向我们的方向驶来。

「兄弟们，干活了！」

刚过拐角，吉普车便被一路的玻璃铁钉戳爆了胎，一番歪歪扭扭的减速后停在了路旁。从车前透过棕色的玻璃窗，我看见了在里面瑟瑟发抖的人类，正用惊恐的眼神望着向他们逼近的五只丧尸。

包括我在内，见到人类那一刻便再也抑制不住嗜血的本性，吼叫着朝吉普车冲去。

「先砸车后！」

这辆车的四周和车前都被加厚，唯独车后是最薄弱的地方。

五只丧尸开启狂暴模式，三下五除二便把后窗破坏，车内的人在汽车失去动力的情况下对这种情况束手无策，只能徒劳地开枪，而这对我们造成的影响微乎其微。

在其他丧尸尚未察觉的时候我们便将车里所有的人撕碎，连日来的饥渴感被彻彻底底地消除，四只跟随我的丧尸尝到了甜头，舔着嘴唇意犹未尽。

「老大！优秀！」

我摆了摆手，拿着几个用黑布包住的大腿递给它们。

「你们！优秀！」

这一下午成了丧尸们的狂欢日，它们看到新鲜的大腿便傻傻地依瓢画葫芦，发现果真能让这些东西停下，然后果真能尝到新鲜的人肉。

它们欢呼雀跃，将我围在中间，要求我带领它们得到更多的食物。

于是我站在高台之上，指向那座城池。

「你们，等我，我进去，杀人，让你们进来，你们就进，然后，吃人！」

我指了指城门，忽地眼角微微向一侧一瞥，罗汉坐在一个石堆上，手持口琴定定地望着城门，脸带七分忧郁。

我强忍住笑意，没去理他。而后正经地取出一个粉红色的气球，颇有些费力地将它吹起，随后对着城门处喊道：

「看到这个，从城里面，飞起来，你们，聚在城门口，准备总攻，进城吃人！」

我展开双臂，那只气球脱离了我手的控制，缓缓向天空飞去。

底下响起一片欢呼声，现在的它们信任我的能力，唯我是从。我丝毫不怀疑到时候我一声令下便能让它们送死般聚临城下。

我冷笑着，这就是丧尸，低智，愚蠢，盲目。



计划的第一步已经实现，回归人类社会还仅剩一环：潜入城市。

人类发现了装甲车全军覆灭后，便不再向外派遣，城门再次归入紧闭的状态。然后这一切对我来说已经足够，简简单单地只用一个小计策和几只腿就取得了无上的威望，再划算不过。

暮色下，我忽然望见那处拐角，那六个变成丧尸的人类撑起自己支离破碎的身体，它们有些已经没有了双腿，动得格外艰难。

可它们却坚定地向 X 市的方向愈行愈远，似乎再没准备回头。我感觉有些奇怪，不过仍是马上投入到潜入计划的思考中。

可能是太想去 X 市了吧，我这么想。

它们身影在薄暮中消逝，夕阳沉下，入夜了。

2.

我冲那些丧尸们告了别，让他们静待我的信号。想要进入城内并不容易，在我脱离丧尸群的时候，罗汉不知为什么跟了上来。

「我，一个，够！」我冲它比划。

他却好像没有听到一般，愣头愣脑地跟在我屁股后面，也不说话，也不走。

我无奈，只好由他跟上。罗汉这尸很听话，做事也干净利索，带着它倒也真可能派上用处。

丧尸们还在徒劳地撒着钉子和碎玻璃，然后人类已经将各个城门彻底封锁并严加戒备。城内闪着星星点点的灯火，尽管外面危机四伏，但现在的他们一定聚拢在火堆前互相依偎，谈笑着驱散着恐惧。

而我，只能忍受着冰冷和孤独，陪伴在我身边的只是一具尸体。

不甘心，一定要回去。

我已经想到人类不会抛弃已经派出的那几辆搜集资源的车。对于城内现在的情况来说，很有可能已经把那几辆车内可能携带回的物资视作救命稻草，绝不会放任他们不管。

而他们的回归便是我的机会，在此之前，需要耐心地等待。

我给自己和罗汉做了两个眼罩，这是我成为丧尸后的独门绝活。

眼罩与手上的一个小装置连接，一旦按下，眼罩便会罩住眼睛，届时会看不见任何东西。

用这种方式，可以在人群之中也保持冷静，第一时间隐去自己的攻击倾向，以免暴露自己的丧尸身份。我之所以好几次能用分人腿的方式笼络尸心便是如此操作的，否则以一个丧尸的本能，我不可能忍得住把自己的食物分给别人。

罗汉算是丧尸中颇有个性和灵性的一个选手，我对计划稍作讲解后它便明白，耐心地同我一起潜伏。我欣慰地抚须而笑，这家伙看上去呆，脑子还是挺活络的，看样子只要能进城，它就能付出一切代价。

我也没有多想，丧尸嘛，要吃人，城里全是人，当然想进城。

就在城门口躺了一天一夜，第二天下午，视野中终于出现了归来的吉普车。而在此之前，轮胎被加固了的吉普车也被陆续派出，丧尸们再也不能用那种老式的办法猎捕人类。

靠近城门的时候，吉普车开始了冲刺，甩开大片大片的僵尸。我低声呼噜了一记，示意罗汉准备。

距离差不多了。

我举起了一个白旗，上面画了用血涂抹的三个英语字符。

[S.O.S]

成败在此一举，如果他们选择无视并且在经过我们的时候投上一颗燃烧弹，我和罗汉的丧尸生涯就宣告完结了。

但是他们是人类，所以他们不会这么做。

如我所料，吉普车慢慢减速，最终停靠在我们身边。

我的罗汉蒙上了眼罩，倒在路边抽搐身体，有气无力地挥着那只白旗。丧尸除了没有触觉，其他的五感都异常敏锐，戴了眼罩的我们对周遭的环境变化都掌握在手。

车门被打开，两个壮汉毫不犹豫地下车，就要将我们扶起。

触到我们身体的时候，他们不约而同地停下了动作，面面相觑。

「怎么那么臭.....」

等他们反应过来的时候已经晚了。

我和罗汉飞速发难，猛地起身将他们推倒在地，向车门冲去。

「丧尸！他们是丧尸！快关门！不要管我们！」倒在路边的壮汉大喊。

车内传来女人尖叫的声音，她们飞速探出手臂握向车门的把手，拼命想要关闭。

一只腐朽的手臂撑住了车门，是罗汉的手臂。

我率先冲进了车门，根本没有工夫去咬在后座的女人，而是直接挤挪着身体向主驾驶的位置逼去。身后传来绝望地呼喊，我知道罗汉也进来了，他不会关门，现在我要做的是直接发动汽车。

一口将驾驶员的喉咙咬穿，他手中的手枪对我的胸口射出子弹，可惜毫无用处。

吉普车被发动，对讲机中传出急促地呼喊声，而车上已经没有人回应。除了罗汉的吼叫声和还在奋力挣扎的女人尖叫声。

城门开始关闭，我知道时间不多，尽可能精确地控制着身体，将脚踩向了油门。吉普车向城口飞驰而去，密集的子弹声拂窗而过，前玻璃的碎裂声不绝于耳。

「你们疯了吗？车里还有人没死啊！」

「你没听到吗？车里现在有丧尸！它们想要进城！开火！」

「我不允许你这么做！」

对讲机里传来激烈的争执声。加固了的前挡板和玻璃为我争取了打量的时间，对我们突袭的应对分歧也导致他们没有第一时间动用火箭弹将我们轰穿。

吉普车冲进了城门，仅仅数秒过后，城门落地的声音从身后传来。

我没有减速，汽车如一匹脱缰的野马向这个城市的深处直冲而去。对讲机里嘈杂一片，人类面对这样的情况有些慌了阵脚，他们不知道仅仅是两匹丧尸便造成了这样的情况。

摆脱追击后我向一个转弯口猛拐而去，车开入了一个小巷，几番曲折后，我感觉周围已经没有人，便将车停下。

回过头，我吃了一惊，那几个女人还活着，罗汉并没有动手吃掉她们。它压着眼罩，静静地坐在后面，车停下后，它直接跳出了没有关门的吉普车。

它转过头，这样说了一句，依旧压着眼罩，便蹒跚着朝一个方向行进而去。

我也不知道这个家伙到底是整哪出，本以为它是崇拜我专程来给我帮手的，没想到车一到站他耍了个酷，头也不回地就溜了。

女人是不能留了，我蒙着眼角，很干脆地咬穿了她们的喉咙。

目的已经达成，成功遁入城内。

我寻到了一处无人的小木屋，在抽屉里找到了白纸和钢笔，开始书写起来。作为一个丧尸想要写字是很困难的，我要十分集中精神才保证自己的字好歹能成个形。

短短几行字，花费了我半天的时间才书写完毕。可我还是松了一口气，这毕竟是我回归人类的筹码，好说歹说已经完成了，现在只差一个关键时机露面。

入夜后，人们已经从开始的慌乱中平复过来，有序地在全城寻找着我们两匹丧尸的踪影。他们成编制地轮替巡逻，没有任何破绽。

两匹丧尸在人类的智慧面前依然是不成气候。

我自始至终躲在那个木屋里，取了些棉布将身体裹住掩盖臭味，静静等待白天的来临，那将是我进行宣告的时刻。



我不知藏了多久，忽然听到了一阵熟悉的声音。

口琴的声音。

奏起的琴声如一股流水般划动了夜幕，在静谧的城市上空流转游动，传进了所有人的耳朵里。

外面响起了纷乱的脚步声，从四处出现的人们举着蜡烛或打着手电，向传出声音的广场正中围拢过去。因为他们听到了巡逻队员们的警告声，广场中央发现一只丧尸。

我愣住了，那乐声的源头不是罗汉又是谁？

那乐声透着凄迷和孤独，再也没有一如往常那种刺耳的感觉，那种无奈和别离的感觉顺着曲声传递到了所有人的心中，闻者伤心。

我探出脑袋，月色下，一个姿势古怪的人坐在广场中一个楼宇二楼窗台的栏杆上，对着天空旁若无人地吹着口琴。

「开火，你们愣着干什么？用燃烧弹！」我的听觉捕捉到有人这样说。

「队长……二楼……还有一个女孩子。」一个士兵支支吾吾地回答。

「狙击他！」

我循目望去，在罗汉的背后果然站着一个女孩。捕捉到她的一瞬间我拉下了眼罩，及时抑制住了那股嗜人的冲动，侧耳细听。

我听到一发子弹透入肉体发出的声音，那应该是狙击。

「求你们，不要伤害他，求你们！」

那是一个女孩的声音，她抽噎得几乎说不出话，颤声对所有的人乞求着。

「姑娘，不要怕，你马上就获救了，待在原地千万不要动，不要激怒他！」

琴声在枪声后停顿了一瞬，再度响起。那个女孩伤心欲绝，对着人群撕心裂肺地呼喊起来：

「求你们了，他是我男朋友，他不会伤害我，你们不要杀他！」

「不要杀他！」

「我们当时约定过的.....都要活下去.....他对我说他会保护我.....」

「我当时笑着问他，如果你变成丧尸了会把我吃掉吗？」女孩不再抽噎，而是放声痛哭：「他说，真变成丧尸了，就要给自己理一个最傻兮兮的发型，穿最土的衣服，跑到我的阳台上来给我吹口琴，来逗笑我.....」

口琴声响了很久很久，在一个悠长的尾音中结束。

「姑娘。」

一个人默默上前一步，用并不大的声音告诉她：

「他已经死了。」

「他没有死，他还在吹口琴给我听.....」她哀求道：「他不会伤害我，求求你！」

「你认真看看吧，他已经死了。」那个人沉声说道：「他的心脏不会再跳了，他的大脑停止了思考，他的皮肤已经腐烂，支撑他走到你面前的，仅仅是他生前的执念。姑娘.....」

他停了足足有五秒，最后像宣判般重复道：

「你的男朋友，已经死了。」

「他已经履行了对你的诺言，现在，你应该尊重他的一生，认真真地对他告别。」

女孩泣不成声。

我好奇地拉开了眼罩，看向了罗汉。

一曲奏毕后他放下了口琴，那一枪轰穿了他的右肋，他费力地想要转身。

他自己把双目剜去了。

他对女孩转过了身子，笨拙地对她挥了挥手。随后身体朝后一仰，朝楼下跌落而去。

我戴上了眼罩，缩回墙角，不再去看。

我听到火焰燃烧的声音，腐朽空洞的躯体被炙烤的声音。

以及，不知是不是我的错觉，还隐约听到僵尸语中的一句谢谢。

那一夜，皎洁的月光下，有一个女孩哭完了整个长夜。

3.

我在彻夜的思考中迎来第一缕晨光。

天亮了，我想，我也该上路了。

人群的心情一定很复杂，一共就只有两匹丧尸进城，结果就过了一晚就全部送出来了。

我的面前摆着一副白卷，上面歪歪扭扭地写着几行大字。

敬启我的同类：

我是丧尸之王，城外所有的丧尸都听我的号令。

你们能看见这些文字，这也就说明了我与其他的丧尸不同，我的大脑依然能够思考。前几天你们派出寻找资源的车辆多数因为爆胎被丧尸捣毁，是因为我指挥它们在地上布置陷阱。

这是我大脑完好的证明，你们或许会仇恨同伴死于我手，但我很快会给你们一个巨大的回报，这也是我的筹码。

我希望你们明白，我仍然是一个人类，我希望能够回归人类社会。

丧尸只要不看到人类就不会有攻击性，如你们所见，我的同伴昨天剜去了双眼，而我现在佩戴着眼罩。所以我暂时是安全的，如果你们不放心可以用其他手段封去我的视力。

我只希望你们可以救救我，哪怕现在不可以，你们把我留在人类社会中等待治疗丧尸病毒的药物被研发出来。

作为交换，我可以用城外所有丧尸的命来换，我与它们约定过一个信号，只要看到这个信号，它们就会聚拢在一起，到时候只要你们不出现在视野之中，便可以用无数种手段剿灭它们。

我只是想要做回一个人。我不是丧尸，请你们救我。

这张纸条在几个人之间来回传阅，最终他们告诉我他们会在考虑后告诉我结果，随后将我囚禁在一个封闭的空间内，隔断了我的听觉和视觉。

丧尸没有触觉，被夺去听觉和视觉后我仿佛都要意识不到自己的存在，那是一种极度孤独和压抑的感觉，是彻彻底底的折

完全没有时间的概念，不知这样的状态持续了多久，我被放了出来。

「我们同意你的条件，也已经把全城的燃烧弹和炸药都汇总到了一起，如果它们真的听从你的命令来到城门下，足够歼灭它们了。」

「你的信号是什么？」

丧尸不会流眼泪，也不会笑。

如若不然，这个时候的我一定会喜极而泣。

胡缺啊胡缺，别人一直说你脑袋缺一根筋。从小到大，老师同学看不起你，漂亮的女孩看不上你。

他们都觉得你是个弱智，反应总比别人慢半拍，遇事不知变通。

一直被人嫌弃，直到变成丧尸的前一刻还在因为堵不住门被一群缩在墙角的妇女嫌弃。

现在呢？丧尸们听信我，人类听信我，他们都要借助我的力量。

你们看不起我，可我自己动脑子能让自己从丧尸堆里回归人群。让那些笨到极点的垃圾集体送死，在满脑子人肉的愿景下被烧成灰烬。

夸我吧，你们都应该夸我，是我拯救了你们。城外的丧尸被消灭以后你们就能肆无忌惮地出城补给，就算有新的丧尸围城，也足够有几天数周的时间囤积物资。

我摸出了一个粉红色的气球。

慢慢将它吹鼓。

有人扬起了手，对城门处高喊：「准备攻击！」

粉红色的气球缓缓升至半空，我听到城外开始变得喧嚣，随后是大地震动的声音。

那群行尸走肉，果然傻傻开始行动了。

「好的，时机成熟了就开始齐射，务必一举歼灭。」一个男人放下听筒，脚步声由远及近，向我走来。

对，是这样，就是这样。夸我，称赞我，说我做得不错，说我拯救了这个城市里的所有人。

我不是一个失败者，你们再也不能看不起我，你们都要崇敬我，称赞我.....

「胡缺，我们刚才得知了，这是你的名字。」

「很抱歉，我们现在要处死你。」

我茫然抬头，虽然我看不见任何东西。一层该死的黑暗将我和这个世界隔绝开来了。

要处死我？

「胡缺，就像你的伙伴一样，我很悲伤，但我还是要告诉你，你已经死了。」

死了？不不，我和它不一样，它是丧尸，而我还会思考，我的大脑是活的。

「你知道吗？我们最近知道了，每一个丧尸其实都是一个独立的个体，它们在死后，会依据生前执念的大小去做出一些违反常理的举动。」

「昨晚的那只丧尸因为强烈地想要完成那个约定，一路来到了他生前女朋友的窗前，最后它履行了诺言。」

我恍然地想起了那几个拖着残缺的身体，从车中爬起后，义无反顾地走向 X 市的丧尸。

想起了那些会跳绳的丧尸，会在原地打滚的丧尸，举止各种古怪的丧尸。

「所以啊，胡缺。」

「你已经死了，只是你的执念告诉你，你还在思考。」



「你的一生都在失败，你的爸妈告诉你患了艾里斯德症候群，脑子里缺了一根筋，给你取名胡缺。不过是想安慰天生智力低下的你。」

「你拼命想寻求认可，寻求夸奖和称赞。这种执念让你诞生了不同于其他丧尸的能力，你会计算，会谋划。因为你不甘心，你太想活下去了，活下去才能得到认可和尊重。」

「对不起，你还是被我们骗了。没有任何人会容许自己的群体中有一个丧尸的存在。哪怕我同意，这座城市里的千千万万人都不会同意。」

「胡缺，你已经死了，你是一个丧尸。但你已经做得很好了。因为你，我们最大的威胁得以被消灭，你已经很好了，谢谢你。」

他缓缓退后，我听到了火箭筒上弹的声音。

不甘心，不想死。

有液体从我的眼中渗出，腥腥的，咸咸的。

原来丧尸也有眼泪。

你们看，我真的不是丧尸，我还会流眼泪。不要杀我，我不想死啊。

我不想死！

我能感觉到一群武装森严的人类站在我面前，他们举着装着燃烧弹的发射器，不时对嘴里含糊不清的我发出嘲弄的冷笑声。

就是这种笑声，这种看垃圾的笑声。不要笑我，不要这样嘲笑我。

有谁，有谁能救我？

我像个小丑一般挪着身体向一个方向行进着，嘴里发出含糊的怒吼，那是僵尸语：

救救我，谁来救救我？

城门传来轰响声。

「队长，丧尸反抗太激烈了！它们中了燃烧弹，在被烧穿之前还会行动！」

大门在冲天的火焰中轰然倒塌。

大匹着火的丧尸纷涌而入。

「救老大！救老大！」

「老大说过！跟他！吃肉！」

「老大！带领我们！」

「老大！聪明！」

漫天火力的覆盖中，它们的躯干四处飞溅。

却仍义无反顾地向我这里靠近。

那一瞬，我咧了咧嘴角，缓缓挺直了身体。

时至今日，我明白，我确实已经死了。

我有许多思绪，我有千言万语。

想明白了的，想不明白的。

释怀了的，不甘心的。

可我再也不想继续，太累了，生平第一次我感觉，思考是一件多么费力而多余的事情。

我感觉我在笑，在向我冲来的丧尸们的呼喊中，我笑得畅快而淋漓。

我一把扯去了眼罩，我的双眼因愤怒而充血，举目所见都是人群，我再也等不及。

我的名字叫胡缺，我是丧尸之王。

我的嘶吼声响彻天际。

「小的们，跟我上！」

